

江西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文件

赣应急办字〔2025〕39号

江西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基层 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和赣江新区应急管理局：

为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预案的针对性、实用性和可操作性，根据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《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若干措施》《江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等文件要求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

一、熟练掌握参考模板。为方便各地做好基层应急编制工作，随文提供了乡镇（街道）村（社区）应急预案编制参考和应急预案编制管理百问百答。各地要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有关资料

深入理解基层应急预案类型、编制程序、编制内容等要求。通过集中学习、专题培训等方式，确保预案编制人员熟练掌握模版内容，吃透模版精神，为编制高质量的基层应急预案奠定基础。

二、严格对照编制要求。参考模板是指导乡镇(街道)村(社区)快速制修订应急预案的重要工具。在使用过程中，要充分考虑本地的自然条件、人口分布、产业规模等因素，深入开展风险识别和资源调查，侧重明确预警信息传播、处置措施、人员转移避险等关键内容，将应急响应流程分解为简单易懂的步骤，对涉及的每项任务明确具体责任人。在兼顾预案框架要素完备的前提下，力求简洁明了，切实可行。

三、加强编制工作指导。要深入基层查找现有预案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帮助乡镇(街道)和村(社区)对照编制参考进一步灵活设定应急预案体系 规范预案编制程序，优化框架要素，突出基层预案简明、实用的特点。要积极收集整理并推广基层应急预案编制的优秀案例，供基层单位学习借鉴，促进经验交流，推动基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不断完善。

在 2023 年开展应急预案简明化试点的基础上，择优选取南昌市西湖区、九江市柴桑区、景德镇乐平市、萍乡市湘东区、新余分宜县、鹰潭市余江区、赣州大余县、宜春樟树市、上饶铅山县、吉安吉水县、抚州广昌县开展应急预案规范化试点，在实施过程中视情适当增加试点县(区)。请各设区市应急管理局及时将

基层应急预案规范化优秀案例报送省厅，省厅在全省范围内推广。

联系人：厅救援协调局饶贵 0791-85257162。

- 附件 1. 乡镇（街道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参考
2. 村（社区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参考
3. 乡镇（街道）和村（社区）应急预案编制管理百问
百答

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)

江西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

2025年3月28日印发

经办人：饶贵

电话 0791-85257162

共印5份